

II・小燈破桌開始畫漫畫

劉

興欽在臺北師範學校接受素描啟蒙，當年喜歡塗鴉的放牛孩子，終於接觸到美術教育，而後在小學教師生涯中，在簡陋的起居環境裡，開始漫畫創作之路，靠著毅力、勇氣和努力，開創自我風格，成為家喻戶曉的漫畫家。



[右圖]

劉興欽與其塑像合影

[右頁圖]

劉興欽的民俗畫

〈不經烈日曬 哪知樹影涼〉
(左右頁圖為劉興欽提供)



■ 就讀臺北師範學校藝術科

1950年，劉興欽從芎林初中畢業。他個人期盼能夠繼續求學；但因為家裡人手欠缺，需要顧慮到長輩的想法再做決定。他的父親劉阿坤從外面聽聞阿欽畫畫有一手、而且非常著迷，他讓兒子了解到以劉家的環境根本無法供他在藝術方面發展。劉阿坤還是重複他的想法：讀師範，將來做老師，娶老師為妻，教養自己孩子，這是最實際且最有遠景的打算。其實這也是劉興欽心中的第一選擇，因為讀師範可享公費，吃住不愁，畢業後保證有工作，到時候他馬上可以養活自己，也能分擔家計。因而他抱著必中的決心，全力準備赴考。

劉興欽初中的成績平平，三年當中有許多時間都在勞動服務。決定報考臺北師範，必須全力衝刺。他充分用考前的一個月時間苦讀，又聽說會考素描，就以學長借來的當時臺北師範生何耀宗等人的素描為範本，每天勤練。考前，劉興欽預知需要在臺北停留三天，車錢加食宿也是一筆不小的費用，他估量家裡的經濟情況，遲遲不敢開口，而他父親對都市消費及生活情況十分不了解。臨行的前兩天，父親給他二十七元做車費。他和兩位同學為了節省車資，事先經過一番盤算演練。由於大山背家鄉沒有火車停靠，他們三人在芎林初中集合，步行將近三小時到竹東火車站，坐一站到竹中，為避開重新買票，就不出站。再換一班車到新竹，也不出站，再從新竹更換一班車到臺北，同樣不出站，再換一列車到淡水，坐到管理鬆懈的小站圓山才溜出站。當晚，三人分別借住在中山北路學長哥哥家和他鄰居的小客廳地板。隔天一早，走了兩個多鐘頭到臺北師範學校，三人進入考場時，全身都在滴汗。

經過筆試和口試，劉興欽順利考取師範學校，開始他所形容的「一生最快樂和最用功的時光」。原本在老家，近十口人蓋一床棉被，由於進師範要自備棉被，他媽媽就把十幾斤的大棉被分為兩床。這是他有生以來第一次擁有自己的棉被。

入學後，他即感受到學校管理嚴格；但相較於過去在大山背村的日子，如今不用勞動做活，完全能夠享受學習的樂趣，何況藝術又是他從小的嚮往，更是覺得幸福無比。不過他還是掛念著家人，寒暑假都帶著作業返鄉幫忙農作。利用下工後在燈下做功課。

讀師範確實如同他在放牛時代所悉的「管吃管住」，但對於一個每餐五、六碗白飯才夠飽肚的大食量青年來說，學校每天每人配給的一斤米根本不夠。從小因物質缺乏、在鄉野被訓練成覓食高手的劉興欽，在一偶然機會，發現學校附近軍營的阿兵哥把製作文宣海報、寫標語視為莫大的負擔。他就毛遂自薦，利用課餘時間幫他們畫「反共抗俄」等文宣漫畫和寫標語，酬勞就是阿兵哥伙食的饅頭！



1958年，臺北師範學校藝術科的石膏像素描教室。（何政廣攝）

■ 恩師和拜師

劉興欽的學生生涯當中，遇到好幾位讓他尊敬且懷念的好老師，其中一位是曾在臺北師範學校藝術科任教的孫立群老師。孫立群是劉興欽一年級的導師及素描啟蒙老師，孫老師對學生的要求非常嚴格，從不縱容學生偷懶苟且了事。他在課堂最常講的一句話就是：「如果你不想念藝術，就趁早轉科，免得浪費時間！」劉興欽一開始對他心存畏懼，每次上素描課總是戰戰兢兢。有一天，他交作業時，孫老師看他一眼，從講臺邊的座椅站起來，當著同學面前大聲斥責：「劉興欽！你畫啥東西？你到底有沒用心呀？拿回去重畫！」

這一頓狠罵，讓劉興欽差點飆淚。連續幾天，他心情沉重，但鬥志絲毫未減。為了得到孫老師誇獎，他利用每天午休時間到美術教室練習素描，一個學期下來，竟然畫了一百多張習作。平日嚴肅的孫老師看到劉興欽的表現，非常高興，直說他當老師以來，未曾有過像劉興欽如此用功的學生。他還買了素描鉛筆和水彩顏料給劉興欽做為獎勵。孫老

[上圖]
1959年，臺北師範學校校舍「紅樓」一景。

[中圖]
1963年，臺北師範學校校園鳥瞰。

[下圖]
1993年，臺北師範學校改制為「國立臺北師範學院」新校門。



[右頁圖]
梁中銘1963年水墨設色畫作
〈猴戲圖〉（梁秀中提供）

師除了在課堂上指導劉興欽，因為知道他離鄉背井，飲食上時有不足，也經常找他到家裡打牙祭，吃師母燒的好吃菜餚。他們師生兩人關係親近，1952年劉興欽以第一名優異的成績畢業，不辜負老師的殷切期盼，也回報了孫老師的鼓勵和教誨。尊師重道的劉興欽出社會後，逢年過節都會去探望孫老師，一直到他過世。

劉興欽在臺北師範學校求學時，教國文的譚木蘭老師也是他尊敬的好老師。譚老師的年紀和學生相差有限，像大姐姐一樣照顧學生，也十分有愛心。劉興欽記得當年他沒錢買小楷筆，只好將就用大楷寫作文，幾乎每一個字都跨出格子。譚老師看在眼裡，馬上自掏腰包買了一支小楷筆送給他，讓他感動得說不出話來。

前輩畫家梁中銘雖然不曾在臺北師範學校教過劉興欽，但在劉興欽的藝術學習過程中曾拜他為師。師生之緣，起於1955年他參加的「第一

屆反共美展」。此競賽性展覽是由《中央日報》主辦，畫家梁又銘、梁中銘承辦。劉興欽以〈理髮記〉和〈舞獅〉兩件漫畫作品參展。〈理髮記〉畫的是一名匪幹上理髮店，理髮師把褲子脫下來充當圍巾，匪幹的部屬要理髮師換乾淨的圍巾布，理髮師表示全部家當就剩一條褲子了。〈舞獅〉則畫一群瘦骨嶙峋的觀眾，圍著觀看毛澤東神清氣爽地在舞獅，極盡諷刺。

評審結果，〈理髮記〉獲得「第一屆反共美展」首獎。知名作家柏陽還在報上寫文章稱讚這件作品。不料劉興欽得獎引來議論，甚至包括梁又銘、梁中銘的學生都說他是「抄襲」。梁中銘認為〈理髮記〉的構圖很好，簡單明瞭，而且幽默感十足。他要指責的人拿出證據，但一直到展覽結束後，始終也沒有人提出證據。

展覽結束後，當時的《中央日報》社長馬星野宴請參展的畫家。劉興欽騎著一輛殘破的腳踏車前往餐廳，半途還發生因無車燈而被警察攔下、沒錢付罰款的插曲。就在抵達餐廳，在簽名簿上簽名時，身邊的一位男士問他：「喔，你就是劉興欽？你那〈理髮記〉是從哪抄來的？」「我自己想的呀！」劉興欽回答。走進用餐會場，這位先生叫他坐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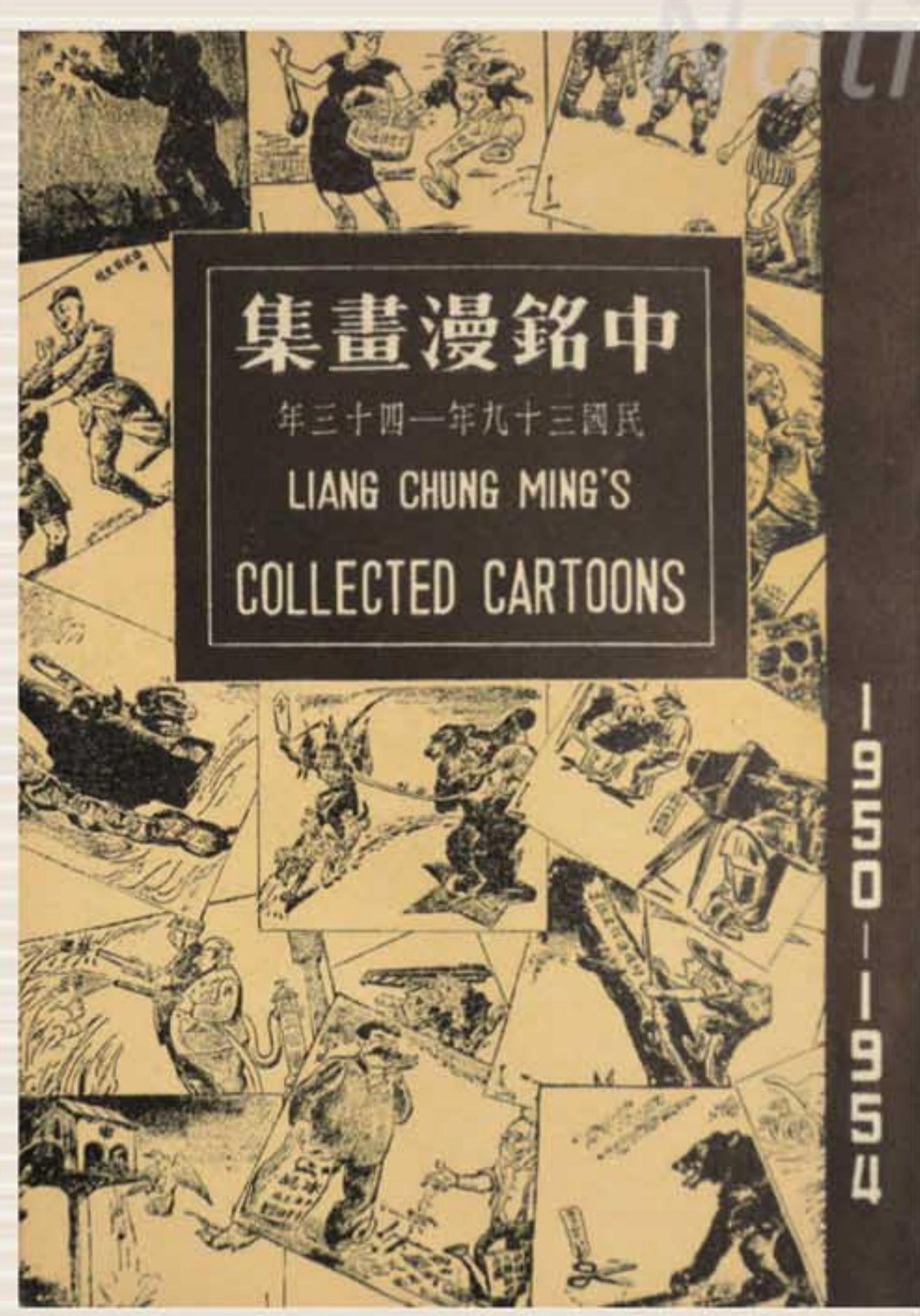
關鍵字

梁中銘（1906-1994）

梁中銘和兄長梁鼎銘、雙胞胎哥哥梁又銘，在1950年代是臺灣知名的「梁氏兄弟」漫畫家。

梁中銘自幼跟隨梁鼎銘習畫，抗戰期間曾任《陣中畫報》社長。來臺後曾擔任《中央日報》主筆，並主掌政戰學校美術系系主任。

「梁氏兄弟」來臺後，創辦了《圖畫時報》五日刊，梁中銘的「空中六騎士」曾在此刊物發表，1954年他出版了《中銘漫畫集》，畫集收錄的四百二十六幅作品都是反共漫畫。他的筆觸細膩，畫風受西洋影響，對人物的描繪也十分講究，加上他的幽默感，致使許多生硬的政治批判漫畫都能吸引讀者。梁氏兄弟的〈西遊記〉、〈莫醫師〉等當年都十分受歡迎。1975年間，他和梁又銘發起成立「中華民國漫畫學會」，他除了擅長漫畫之外，在油畫、水彩和水墨也有出色的表現，尤其以畫水牛和猴子最有名。



《中銘漫畫集》中的一頁漫畫——外衣（梁秀中提供）

畫家梁中銘1954年出版了《中銘漫畫集》，此為該書封面。
(梁秀中提供)



梁中銘（中）1946年的全家福照片。右起第二人為長女梁秀中。（梁秀中提供）

他旁邊，把他介紹給在座的客人。他才知道，這位先生竟是梁中銘。在席上，他請教梁中銘，可否稱他「老師」並到府上拜訪請益。梁先生一口答應並給他住址。當週的週日，他從臺北延平北路騎腳踏車到木柵溝子口的梁家，開始接受梁中銘的指導。梁老師知道他手頭吃緊，不但免費解惑傳藝，還讓師母煮牛肉麵給他和其他學生充饑。由於拜師學藝機會難得，他總是提早到，有時梁老師剛起床，他只好在門外徘徊，時而看到與他同齡的梁家千金梁秀中，留下很好的印象。他一心只想學畫，能夠得到梁老師的指導，充滿感恩之情。

為了感謝恩師，劉興欽也是一年三節都上梁家送禮。早期禮輕情意重，慢慢地他成名了，收入大增，腳踏車換成轎車，禮物從土產改成洋菸洋酒和火腿。一直到梁先生移民美國才停止。梁中銘對他也十分關心，每次從報章讀到劉興欽獲獎新聞都會打電話表達欣喜並祝賀。直說劉興欽的得獎是「畫家的光彩，令人佩服」。前輩之風範讓劉興欽感動萬分，更以此看齊並自我勉勵。

■ 在永樂國民學校的日子

1952年，劉興欽以第一名畢業於臺北師範，他和少數幾位成績優秀的同學可以分發在臺北，讓其他同學羨慕不已。他雖然成為「臺北市永樂國民學校」的教員，因為沒有級任老師的缺，學校讓他做圖畫老師。在當時，尚未實施九年國民義務教育。小學生在初中聯考壓力下，到了五、六年級都有補習。後來劉興欽才知道當級任老師有補習費的額外收入，難怪那麼搶手。但他從小習慣逆來順受。心想當圖畫老師也不錯呀！沒想到學校的一些跟教學非直接關聯的工作都落到他身上，像油漆

關鍵字

永樂國民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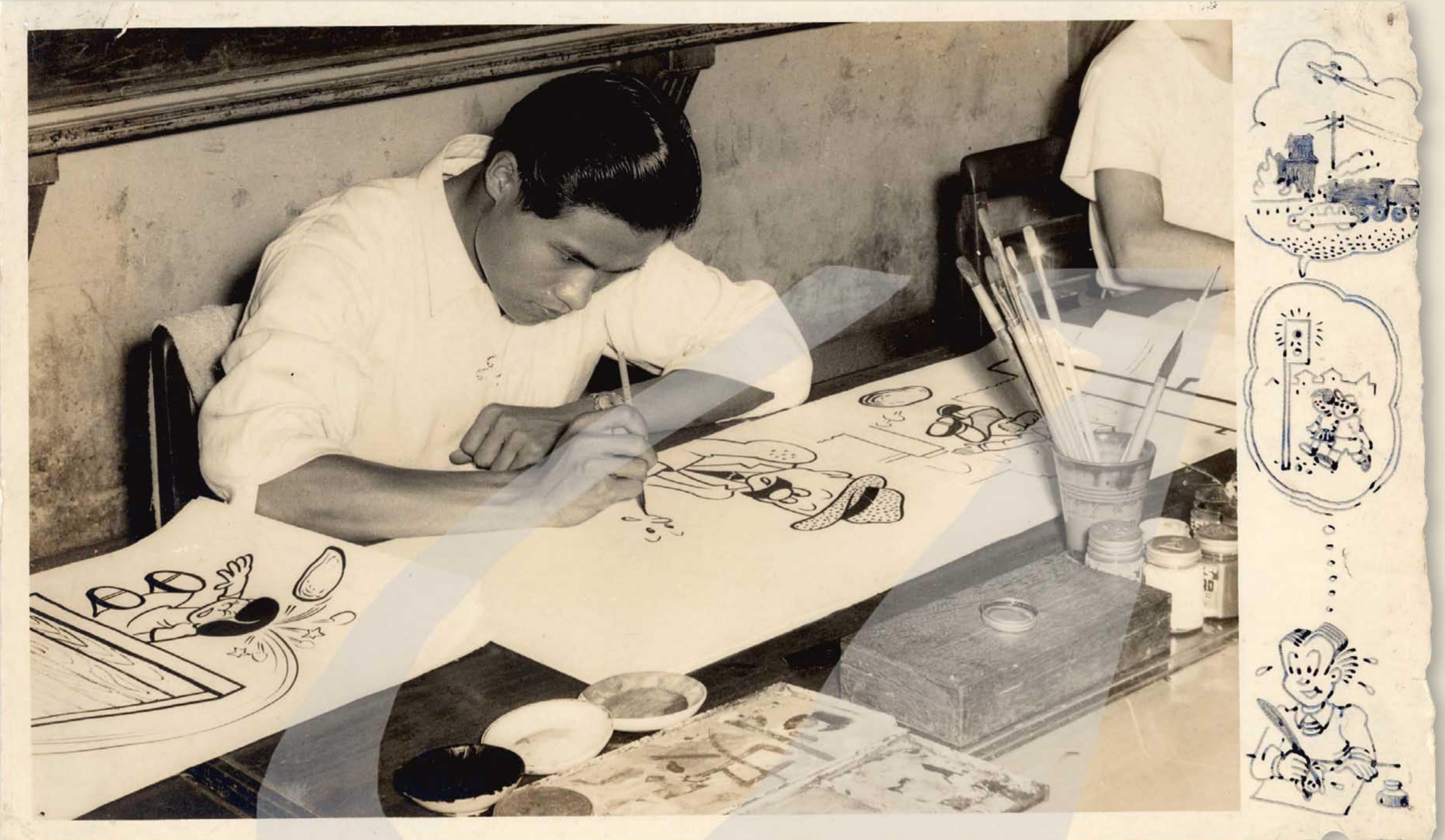
永樂國民學校位於臺北市延平北路二段266號，1895年創校，它的前身是「日語傳習所」。1898年，日本人創設「大稻埕公學校」，也就是現在永樂、太平兩個學校的校地。1908年因為開闢延平北路，「永樂公學校」因而從「大稻埕公學校」切割獨立出來。光復後，改名為「臺北市永樂國民學校」，1968年又改名「臺北市延平區永樂國民小學」，後再改名為「臺北市大同區永樂國民小學」。該校校舍二樓以下依舊保有百年以來的舊風貌。



現今永樂國小大門放學時情景（藝術家出版社攝）



現今永樂國小操場及教室（藝術家出版社攝）



1954年，劉興欽進入永樂國民學校服務，學校的掛圖和海報都由他包辦。



劉興欽服務於永樂國民學校，利用辦公室一角的簡陋桌子畫畫。



1960年，劉興欽與永樂國民學校同事黃淑惠老師結婚。

牆壁、製作標語和海報等等。在那保守閉塞的年代，位於大稻埕延平北路的學校，有些閩南人師生對客家人猶存著排斥心理。劉興欽雖然感到不可思議，但還是吞忍下來，做好份內工作。更重要的是他更能把心寄託於繪畫。

在永樂國民學校期間，他找到了終身伴侶，1960年和同事黃淑惠老師結婚。在此之前，劉興欽沒談過戀愛，從小看女生就臉紅，讀小學時，校長的女兒和他同班，皮膚白皙，綁著辮子，一副可愛模樣，他一直沒跟她講過話。在中學時代，女同學比男同學強悍，他更不敢面對。到了讀師範學校，全班三十多人只有五名女生，他生性害羞，加上一心向學，也不曾有女性朋友。當他第一眼看到美麗聰慧的黃淑惠，就認定她是結婚的對象。那時她剛從女子師範畢業，比劉興欽晚兩年分發到永樂

劉興欽全家福
(左右頁圖為劉興欽提供)



國民學校。因為家人反對她和客家人交往，他倆談了三年戀愛，在黃淑惠祖父過世後才完婚。婚後育有三女一子。現分別在醫學、金融和設計等領域有傑出的表現。

劉興欽和黃淑惠談戀愛，不但黃家長輩反對，永樂國校的一些女老師也認為劉興欽長相不討喜，還是個窮光蛋，聯手起來阻擾他們的交往。1950年代就讀於永樂國校的劉老師學生，還記得當年午休時間，看見他倆雙雙坐在通往二樓標本儀器室的樓梯吃香蕉的情景，兩位老師都非常年輕，頂多大學生十多歲吧，學生向他們問好，他們也都會笑瞇瞇地回一聲「好」。

位在永樂國校中央出入口邊樓上的標本儀器室，在膽子小的畢業生記憶中，有點恐怖，進門迎面就是一幅人體解剖圖。當時，劉興欽和意



劉興欽的雕像



劉興欽夫婦享受水和陽光



劉興欽全家合照刊登於1982年《勝利之光》雜誌。



1994年，劉興欽夫婦遊十分瀑布。（左右頁圖為劉興欽提供）



1999年，劉興欽攝於「小人國」主題樂園。



劉興欽夫婦和孫子於淡水住家社區的遊樂場



劉興欽夫婦與阿三哥、大嫂婆合影。

(左右頁圖為劉興欽提供)

國立台灣美術館 National Taiwan Museum of Fine Arts

氣相投的陳文獅老師還是單身時，為了節省開銷，就利用那後方的空間充當宿舍。一片木板隔成兩「房」，各有一桌一床。桌小燈弱，但終究是難得的自由天地。上課以外的時間，兩人就在此密閉的小天地分頭畫畫、看書、休息，或在逢年過節時，分享學生送給擔任級任老師的陳文獅的食品禮物。陳文獅的中文底子較好，有空還幫劉興欽校對漫畫的配字。1960年，劉興欽因結婚而搬出，陳老師憶及同樣出身貧窮家庭的難兄難弟，在標本儀器室的五年同甘共苦日子，不禁難過地落淚。後來，陳文獅也娶了同校的陳金英老師為妻。

踏上漫畫創作之路

劉興欽就讀臺北師範學校時，並未料到若干年後他會踏上漫畫創作之路。不過他在校期間，為了測試自己的能力，曾經參加校內的漫畫比賽。他的作品題目為「尊師重道」。畫的是一位戴眼鏡、有深度近視的老師，邊走邊看書，一不小心踩到學生的腳。學生一臉苦楚地望著若無其事的老師，忍痛不敢叫出聲。劉興欽覺得畫拿得出去，而他的軍訓教官看了畫以後也在班上公開讚美一番。當評審揭曉，竟然敬陪末座！據他了解是因為評審認為該畫「對老師不敬」，所以給分最少。

劉興欽真正踏上漫畫創作之路，是在分發到永樂國民學校任教以後。那時他的月薪三百八十元。他父親因長年出入礦坑染上肺疾，臥病治療，加上哥哥服兵役，一家大小的生計都要依賴他。以至於全數薪水都寄回老家。他只有努力找兼差，貼補生活所需。他每天畫一張水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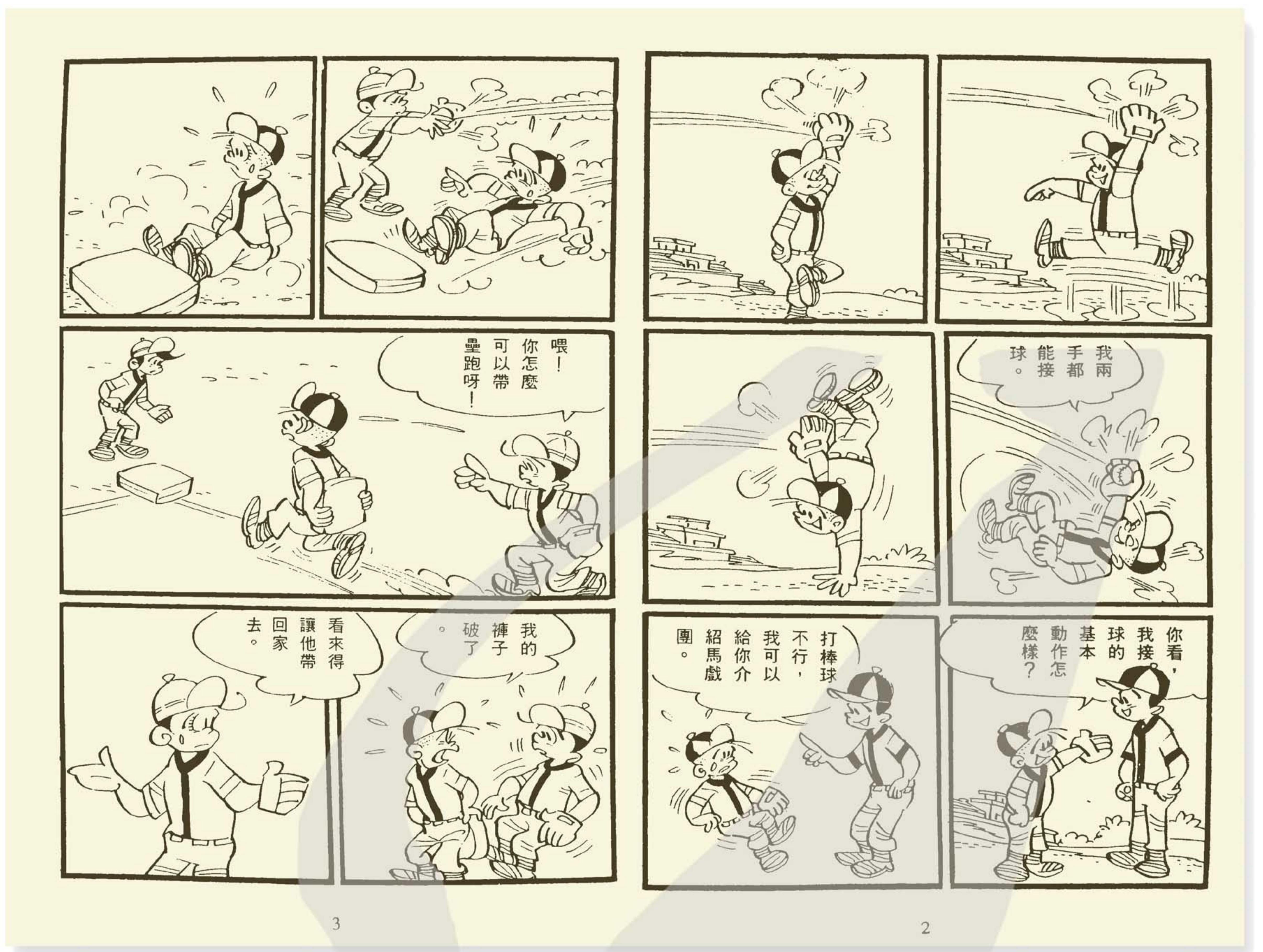
畫，到了晚上就騎著腳踏車從延平北路校址，拿畫到和平東路朋友開的書店寄賣。連續幾個星期卻都不見買主。在一籌莫展的情況下，他也曾幾次去應徵家教，都因被嫌棄「國語不標準」或「寫字不夠工整」而未被錄用。

後來，他想到在師範學校讀書時，曾看到某教導圖案設計的老師為廠商設計布料圖案，想必他的社會關係應不錯才是。他就帶著一盒市政府贈送老師的中秋月餅前往拜訪，那老師看了月餅一眼就沒理他，繼續在工作桌畫圖案。他枯坐半天，只好鞠躬離去，老師還是一聲不響埋頭作畫。這件事讓他感到傷痛，每次想起都心酸不已。有一天他在啃饅頭配白開水的時候，讀到德國偉大作家歌德的語錄：「若沒有經歷過吃麵包和著淚水，是無以體會人生的滋味。」他差點落淚，當下彷彿得到了扶手助力。他告訴自己：不能輕易放棄，要抬頭向前走，戰勝卑劣的命運。

劉興欽的民俗畫〈拉風的腳踏車〉（局部，劉興欽提供）



1954年，許多小學生沉迷於一種手掌大小、描寫神仙鬼怪的連環漫畫「小人書」，甚至還有小孩受影響，帶著包袱離家上山，尋找神仙學法術。面對這種不良的風氣，教育單位下令禁止學生看「小人書」。永樂國校校長問劉興欽對學生這一窩風的行徑有何看法，他便向校長建議「以毒攻毒」，就是讓他畫一本教導小孩不要看連環漫畫的漫畫書。「從哪裡來的怪點子呀？劉老師，你千萬不要害我挨罵喔！」校長聽到他的建議後，表情半信半疑。當晚，劉興欽伏在蝸居的簡陋桌前，靠著一盞小燈，開始構思創作他的第一本漫畫書《尋仙記》，此漫畫書共有十六頁，每頁有六張圖。推出後，大受歡迎，成為暢銷書。書商給他兩千元稿酬，等於他五個月的教員薪水，他也在一夕之間成名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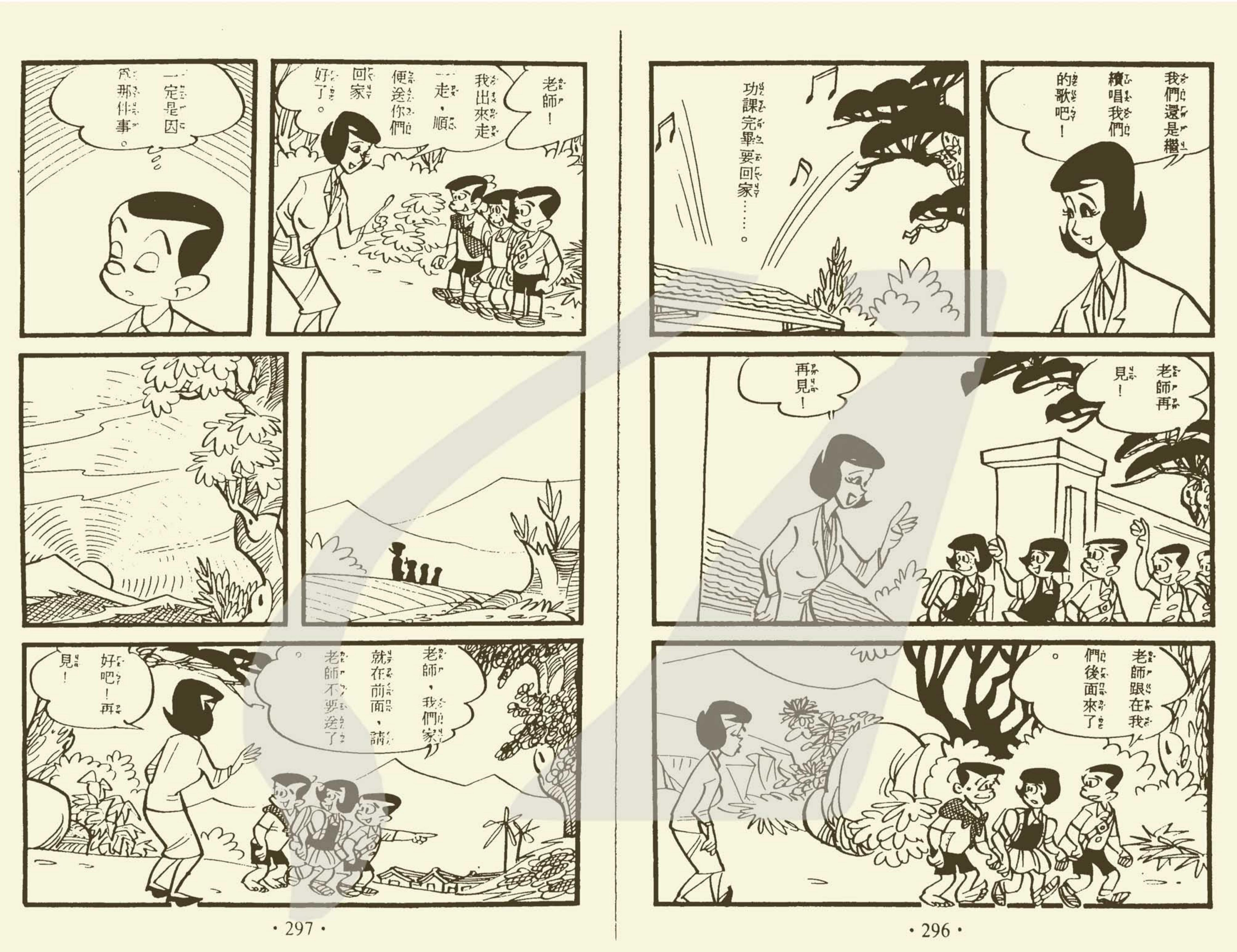
[上圖] 1969年4月，劉興欽為《中華日報》創作的《棒球迷小安安》漫畫。

[下圖] 1961年，劉興欽為《中央日報》創作的《小貝貝》漫畫。



[右頁圖]
劉興欽第一本漫畫書《尋仙記》及其他早期的漫畫書，現在都是畫家的珍藏品。
(劉興欽提供)





• 297 •

• 296 •

[上圖]

1966年7月，劉興欽為《正聲兒童》創作的《丁老師》漫畫。

[右頁上二圖]

1989年，劉興欽為臺灣省教育出版社出版的《兒童的》雜誌畫漫畫「阿欽的故事」。

《尋仙記》讓劉興欽初次感受到名利雙收的滋味。但是他並不因此自滿。劉興欽的目標是能夠像王小癡、梁中銘、梁又銘、牛哥等前輩名家，在報紙上發表連載作品，吸引廣大的讀者。1958年，《新生報》公開徵選漫畫作品，五位入選者的作品可在《新生報》上連載。但劉興欽在徵件截止後，才從漫畫家黃鶯的口中得知有此活動，錯過送件機會使他感到懊惱，但還是作畫不歇。過了三個月，他把剛完成的連環漫畫《從軍樂》投稿到《新生報》，沒想到副刊主編童尚經接到稿子後，立刻約他在報社見面，並帶來大好消息，《從軍樂》將在《新生報》連載，稿費每月一千八百元。連載四個月後，他接著推出《金門當兵



記》，經過半年，包括《小聰明》等主題連環漫畫一部接一部上報。在《新生報》的表現，打開了劉興欽後續無限寬廣的發表園地。他的作品在《聯合報》、《中央日報》、《中華日報》、《徵信新聞》（《中國時報》前身）、《國語日報》和《學友》、《東方少年》、《模範少年》、《新學友》、《新朋友》等雜誌刊載，成為家喻戶曉的知名漫畫家，每天平均要交五家媒體的稿子，每天稿酬高於月薪，稿費收入之可觀可見一斑。

在1950和1960年代臺灣白色恐怖時期，劉興欽雖從事漫畫創作，從未涉入政治；但是在當時的鎮壓氛圍下，他和負責採用他作品的媒體人

阿欽的故事
編繪 / 劉興欽

劉興欽

Sunny Liu

劉興欽的阿三哥式簽名

都小心翼翼，唯恐無心的失誤惹禍上身。他每次交稿之前都會仔細校對，自己看過還不放心，婚前都會請他的同事陳文獅老師幫忙二校三校，婚後這工作就落在太太身上。尤其是對白文字，一定要上下左右交叉校對。至於畫圖的本身也怕會有盲點。例如畫一個人跌倒了，受傷地方撞出的「星星」符號就要留意了，不能畫五個角！

儘管劉興欽行事小心，但在《新生報》連載〈桃李春曉〉時，還是發生一件讓他感到緊張無奈的插曲。原來他在漫畫故事情節裡，鋪陳了一對有錢人家父子。被縱容的「富二代」混流氓，為非作歹。很湊巧的，畫中人物的姓和國民黨一位高層人士相同，他兒子的年紀也

跟畫中的小混混差不多。漫畫一刊出後，國民黨高層人士的兒子看到了，跟他父親反應，做父親的向蔣中正總統報告，說是有人利用漫畫影射誣衊他們父子。這件事馬上就追究到《新生報》，嚇壞了副刊主編童尚經，他急忙問劉興欽畫的是否真如人家所指控，劉興欽說他根本不知國民黨有哪些高層人士，漫畫中的同姓也純是巧合。後來聽說被調查一陣子，最後也就不了了之。

[右頁上圖]

劉興欽的「無字漫畫」封面

[跨頁圖]

劉興欽的「無字漫畫」內頁

無字漫畫

劉興欽 / 繪著

